



CHINA FORDOO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虎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99

FORDOO



2014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企業管治報告	1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28
董事會報告	31
獨立核數師報告	3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1
綜合財務狀況表	42
財務狀況表	44
綜合權益變動表	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46
財務報表附註	47
四年概要	86

公司資料

董事會及委員會

執行董事

郭建新先生(主席)
郭漢鋒先生
袁美榮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德明先生
張龍根先生
張照東先生

審核委員會

郭德明先生(主席)
張龍根先生
張照東先生

薪酬委員會

張照東先生(主席)
郭德明先生
張龍根先生

提名委員會

郭建新先生(主席)
張龍根先生
郭德明先生

公司秘書

鍾明杰先生香港會計師公會，CFA

授權代表

郭建新先生
鍾明杰先生香港會計師公會，CFA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有關香港法例之法律顧問

奧睿律師事務所

有關中國法律之法律顧問

福建合立律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福建省泉州市
豐澤區濶美工業區E12
虎都工業園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15樓1508室

開曼群島證券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者關係查詢

中國虎都控股有限公司投資者關係部門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15樓1508室
聯絡電話：(852)2562 6268
傳真：(852)2562 6768
電郵：ir@fordoo.cn

公司網址

www.fordoo.cn

財務摘要

- 本集團營業額增長 15.1% 至人民幣 1,672.4 百萬元 (2013 年：人民幣 1,452.8 百萬元)。
- 本集團毛利增長 18.9% 至人民幣 591.1 百萬元 (2013 年：人民幣 497.0 百萬元)。
- 本集團的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增長 17.7% 至人民幣 439.4 百萬元 (2013 年：人民幣 373.4 百萬元)。
- 本集團純利增長 13.5% 至人民幣 270.6 百萬元 (2013 年：人民幣 238.5 百萬元)。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減少 1.5% 至人民幣 65 分 (2013 年：人民幣 66 分)。
- 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6 港仙 (相當於約人民幣 28 分)，相當於派息總額人民幣 136.3 百萬元，派息比率約為 50.4% (2013 年：不適用)。

	2014 年	2013 年	變動
盈利比率			
毛利率	35.3%	34.2%	1.1 個百分點
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	26.3%	25.7%	0.6 個百分點
純利率	16.2%	16.4%	-0.2 個百分點
股本回報率 ⁽¹⁾	21.7%	41.0%	-19.3 個百分點
流動性比率			
存貨周轉天數 ⁽²⁾	18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 ⁽³⁾	125	102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⁴⁾	44	45	
資本比率			
利息覆蓋率 ⁽⁵⁾	17	14	
債務淨額對權益比率 ⁽⁶⁾	不適用	68.1%	

附註：

- (1) 年度純利除以權益總額。
- (2) 年初及年末存貨平均值除以銷售成本乘以年內天數。
- (3) 年初及年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平均值除以營業額 (包括增值稅) 乘以年內天數。
- (4) 年初及年末貿易應付款項平均值除以銷售成本乘以年內天數。
- (5) 年度除息稅前溢利除以年度利息開支。
- (6) 年末的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債務淨額包括銀行借款及應付本公司控股股東 (「控股股東」) 郭建新先生的款項，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存放銀行的定期存款。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錄得淨現金狀況。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中國虎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中國虎都」)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業務概覽

2014年對業內許多服裝企業而言是困難重重的一年，年內發達國家整體經濟復甦步伐緩慢，而新興市場的增長令人更為擔憂。中國零售市道受到消費動力持續收縮(非必需品所受影響尤甚)及經營成本上漲的不利影響。然而，本集團於2014年再次錄得營業額及純利雙增長，並成功超越了2014年6月30日招股章程所披露不少於人民幣257.3百萬元的年度綜合溢利預測。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增加15.1%至人民幣1,672.4百萬元，而年度溢利則增加13.5%至人民幣270.6百萬元。

於財政年度內，中國虎都打進了國際資本市場，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7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讓本集團涉足國際資本市場，同時提升中國虎都的聲譽及企業形象。我們邀請了中國著名演員馬德鐘先生擔任中國商務正裝的代言人。此乃本公司首次邀請代言人，並於去年下半年舉辦了一連串推廣活動。我們亦於財政年度內推出針對18至30歲年輕顧客的新款男士休閒時尚系列。此新款休閒系列深受分銷商歡迎，我們亦期待此系列於2015年春季推出市場時獲得更多消費者的反饋。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財政狀況良好，現金流量維持於相對穩健水平。董事會議決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6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28分)，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派息比率約為50.4%。

未來前景

美國及歐洲等成熟市場將繼續溫和復甦，未來消費增長將主要源自以中國為主的亞洲市場。中國經濟已步入轉型升級階段。由於客戶的要求不止於基本需要，中國公司不能再單純著眼於成本競爭，亦須在產品質素、品牌及創新意念方面角力。然而，我們唯一可以肯定的是中國於個人消費方面將持續增長。在過去30年，中國的主要經濟動力來自製造業出口，而未來30年將由個人消費取代。

對於中國男裝市場的消費需求增長，我們繼續保持審慎樂觀態度。我們將專注有效地投放資源拓展業務，並加強對分銷商的監控、擴闊客戶基礎及增加向顧客提供的產品選擇。我們將更加專注於個人風格、產品設計及品質。

展望來年，我們計劃繼續與分銷商擴充零售店舖，並將繼續投放更多資源至品牌建立活動，旨在確保本集團可持續增長，以回報客戶、員工及股東對本集團的支持。

致謝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全體董事、管理層及員工為本集團發展作出堅定不移的付出及貢獻。2014年充滿挑戰但收獲豐碩，本人亦感謝全體股東於年內對本集團給予信任及持續支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球經濟動盪。美國聯邦儲備局宣佈撤銷量化寬鬆貨幣政策，而其他國家(如歐元區及日本)則繼續實施量化寬鬆貨幣政策，以致全球經濟充斥著不明朗因素。一方面，歐元區、日本及南韓(該等傳統主導潮流服裝的國家)貨幣持續疲弱增加了其服裝產品出口的競爭力；另一方面，儘管中國的家庭收入及消費上升，惟中國服裝零售業增長有所放緩。

應對中國零售業的整體業務環境，本集團採納謹慎的營運策略，專注改善其分銷渠道管理及提升其產品質量及設計。憑藉本集團的努力，本年度營業額較去年增加15.1%至人民幣1,672.4百萬元，而本年度純利更連續四年創新高，至人民幣270.6百萬元。

財務回顧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溢利約人民幣270.6百萬元，較去年人民幣238.5百萬元增加13.5%。該增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分銷網絡擴張及品牌知名度上升所致。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1,452家零售店舖(包括2家自營零售店舖)，較2013年12月31日的1,300家零售店舖淨增加152家零售店舖。

本集團經營單一業務，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生產及批發男仕服裝。因此，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業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額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452.8百萬元增加約15.1%至人民幣1,672.4百萬元。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i)「虎都」品牌知名度不斷提高及(ii)銷售量增加及平均批發價上升所致。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營業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變動 %
	營業額 人民幣 百萬元	%	銷量 單位	平均 批發價 ⁽¹⁾ 人民幣元	營業額 人民幣 百萬元	%	銷量 單位	平均 批發價 ⁽¹⁾ 人民幣元	
服裝									
男士褲子	963.2	57.6	7,219,076	133.4	802.6	55.2	6,403,739	125.3	20.0
男士上裝	693.6	41.5	3,424,119	202.6	631.6	43.5	3,515,413	179.7	9.8
配飾	15.6	0.9	258,891	60.4	18.6	1.3	216,797	86.0	-16.2
總計	1,672.4	100.0	10,902,086	153.4	1,452.8	100.0	10,135,949	143.3	15.1

於財政年度，褲子仍為銷售額的主要來源，佔本集團營業額的57.6% (2013年：55.2%)。

附註

(1) 每單位平均批發價按年度的營業額除以售出的單位數目計算。單價可能視乎服裝及配飾的種類而有所不同。

按產品款式劃分的營業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變動 %
	營業額 人民幣 百萬元	%	銷量 單位	平均 批發價 ⁽¹⁾ 人民幣元	營業額 人民幣 百萬元	%	銷量 單位	平均 批發價 ⁽¹⁾ 人民幣元	
服裝									
商務休閒	1,000.1	59.8	6,335,378	157.9	851.0	58.5	5,905,330	144.1	17.5
商務正裝	524.5	31.4	3,344,388	156.8	457.5	31.5	2,990,709	153.0	14.6
休閒 ⁽²⁾	132.2	7.9	963,429	137.2	125.7	8.7	1,023,113	122.9	5.2
配飾	15.6	0.9	258,891	60.4	18.6	1.3	216,797	86.0	-16.2
總計	1,672.4	100.0	10,902,086	153.4	1,452.8	100.0	10,135,949	143.3	15.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內，商務休閒系列繼續為我們最大的營業額來源，佔本集團營業額比例為59.8%（2013年：58.5%）。

我們將繼續致力於現有產品線，以30至60歲的中產階層男士為目標。我們擬進一步改善現有產品線並將繼續推出更多創新設計，以應對核心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及喜好。我們確立多元化擴展的方針，針對18至30歲的年輕客戶，開發更年輕、更流行的新產品系列。我們已於2014年9月舉行的展銷會就2015年春夏新款男裝休閒時尚系列介紹100個最小存貨單位，接獲首批訂單約人民幣22.0百萬元。新款男裝休閒時尚系列起初會在我們的少部分分銷商及其二級分銷商的現有零售店舖發售。我們對這個新款男裝休閒時尚系列的市場潛力抱有期望，並相信這將對鞏固我們於男裝行業強大地位的戰略提供補充。我們將根據顧客回饋及市場反應來制定擴張的計劃。

附註：

- (1) 每單位平均批發價按年度的營業額除以售出的單位數目計算。單價可能視乎服裝及配飾的種類而有所不同。
- (2) 休閒產品系列包括牛仔褲及短褲。

按分銷網絡劃分的營業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變動 %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分銷商	1,663.2	99.5	1,437.5	99.0	15.7
網絡分銷商	2.4	0.1	9.3	0.6	-74.3
自營零售店舖	6.8	0.4	6.0	0.4	14.2
總計	1,672.4	100.0	1,452.8	100.0	15.1

我們目前在中國通過第三方分銷商來銷售及分銷我們絕大部分產品。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透過分銷商的銷售額佔營業額90%以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的分銷網絡包括52名分銷商（包括一名網絡分銷商）及188名二級分銷商，經營有1,450家零售店舖，遍及中國逾240個城市及31個省、自治區及中央政府直轄市。我們亦透過位於福建省泉州市的兩家自營零售店舖直接向終端客戶銷售小部分產品。



按地區劃分的營業額

地區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變動 (%)
	2014 年		2013 年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華北地區 ⁽¹⁾	261.6	15.7	221.9	15.3	17.9
東北地區 ⁽²⁾	102.1	6.1	90.4	6.2	13.0
華東地區 ⁽³⁾	586.8	35.1	489.8	33.7	19.8
中南地區 ⁽⁴⁾	262.5	15.7	229.1	15.8	14.6
西南地區 ⁽⁵⁾	240.0	14.3	214.4	14.8	11.9
西北地區 ⁽⁶⁾	210.2	12.6	191.9	13.2	9.5
小計	1,663.2	99.5	1,437.5	99.0	15.7
網絡分銷商	2.4	0.1	9.3	0.6	-74.3
自營零售店舖	6.8	0.4	6.0	0.4	14.2
總計	1,672.4	100.0	1,452.8	100.0	15.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註：

- (1) 華北地區包括北京、河北、山西、天津及內蒙古。
- (2) 東北地區包括黑龍江、吉林及遼寧。
- (3) 華東地區包括江蘇、浙江、上海、安徽、福建、山東及江西。
- (4) 中南地區包括河南、湖北、湖南、廣東、廣西及海南。
- (5) 西南地區包括重慶、四川、貴州、雲南及西藏。
- (6) 西北地區包括陝西、甘肅、青海、寧夏及新疆。

本集團出售少數產品予網絡分銷商，然後彼等透過不同的第三方網絡平台（如天貓(Tmall.com)及京東(JD.com)）將產品出售予終端客戶。於財政年度，我們已削減對網絡分銷商的銷售，而分銷權已於2014年末屆滿，導致銷售額由人民幣9.3百萬元減至人民幣2.4百萬元。我們將挑選一名新網絡分銷商合作，以管理及進一步推動網絡銷售。

銷售成本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由去年約人民幣955.9百萬元增加約13.1%至人民幣1,081.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原材料與制造商採購的採購價增加所致。

本集團繼續以自行生產與制造商採購相結合的方式製造其產品，保證最佳產品質量、成本效益及生產安排的靈活性。年內，於考慮分包及外包安排前，生產首先分配予本集團的自有設施，此安排有助保護本集團自主設計的版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行生產佔總銷售成本約65.8%，較去年減少3.2個百分點。原材料成本佔總銷售成本的重大部分，佔自行生產總銷售成本總額約75.4%（2013年：74.8%）。由於勞工成本上漲、通貨膨脹及廢料處理成本增加，主要原材料（包括棉布及合成纖維）的購買價逐年上升。為有效控制成本及改善盈利能力，我們擬於2015年利用自身的現有設施生產面料。本集團於財政年度投資人民幣2.9百萬元購買生產設備，並計劃進一步投資約人民幣8.7百萬元開發面料生產設施。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同比增加約18.9%至人民幣591.1百萬元。毛利率同比增加1.1個百分點至35.3%。

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財政年度的平均售價上漲所致。我們更注重具較高毛利率的若干產品類型的生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益同比增加約人民幣9.9百萬元至人民幣12.0百萬元。其他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增加所致。於財政年度，本集團獲得中國地方政府給予的補助人民幣8.3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0.1百萬元)，以此認可本集團對經濟發展的貢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淨額同比減少約人民幣6.3百萬元至其他淨收入人民幣0.1百萬元。其他收入淨額減少主要是由於：(i)有關應付控股股東的款項(已於2014年6月30日前悉數結清)因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波動而產生的外匯收益淨額減少；及(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預付款的收益減少。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同比增加約人民幣18.6百萬元至人民幣105.5百萬元(佔總營業額約6.3%)，較去年同期增加0.3個百分點。該增加主要由於(i)廣告及宣傳費用(主要於中國選定城市的機場及高鐵站設置戶外LED顯示屏及大型廣告有關)增加；及(ii)銷量增加導致包裝材料開支增加所致。

其中，廣告及宣傳開支及裝修費用約達人民幣71.8百萬元(佔總營業額約4.3%)，較去年增加0.3個百分點。本集團繼續採取措施透過多渠道市場營銷及店面翻新推廣其公司形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同比增加約人民幣13.1百萬元至人民幣86.5百萬元（佔總營業額約5.2%），同比增加0.2個百分點。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有關本公司股份（「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的上市開支約人民幣12.7百萬元（已計入2014年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2013年：人民幣12.9百萬元）所致。撇除上市開支，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佔總營業額約4.4%，同比增加0.2個百分點。

融資成本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成本同比減少2.2%至約人民幣2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平均借款結餘減少及平均利率降低所致。

所得稅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所得稅率為30.1%，較去年的25.6%增加4.5個百分點。所得稅開支包括中國附屬公司所宣派股息的預扣稅人民幣14.2百萬元（2013年：無）。實際稅率增加乃由於股息的預扣稅金額增加及產生部分不可扣稅的離岸開支增加所致。

本年溢利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溢利約為人民幣270.6百萬元，同比增長13.5%。純利率為16.2%，同比減少0.2%。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建議就財政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6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28分），相當於派息總額約172.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6.3百萬元）。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15年5月22日或前後以現金派付予於2015年5月15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分銷網絡

下表顯示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同地區店舖數目變動：

地區	店舖數目			截至 2014年 12月31日
	截至 2014年 1月1日	期內開設 的店舖	期內關閉 的店舖	
華北地區	238	34	8	264
東北地區	69	14	2	81
華東地區	423	68	19	472
中南地區	226	49	8	267
西南地區	188	15	13	190
西北地區	154	23	1	176
小計	1,298	203	51	1,450
自營零售店舖	2	-	-	2
總計	1,300	203	51	1,452

本集團對中國男裝行業長遠的增長潛力感到樂觀，並繼續拓展其銷售網絡。本集團主要將產品以批發方式銷售予第三方分銷商；然後第三方分銷商通過零售店舖將產品銷售予終端客戶，或轉售予二級分銷商；二級分銷商繼而通過其經營的零售店舖將產品銷售予終端客戶。我們認為，採用批發分銷模式可使我們專注於品牌管理、設計與產品開發及生產等核心競爭力，以及使我們以具成本效益方式實現相對較快擴張。

我們亦於福建省泉州自營兩家零售店舖，這兩家店舖主要作為示範門店，以向分銷商及其二級分銷商展示我們對店舖環境的預期及標準。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1,452家零售店舖（包括2家自營零售店舖），較2013年12月31日的1,300家零售店舖淨增加152家，遍佈中國超過240個城市及31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

於2014年，本集團整合旗下店舖網絡及關閉部分低效益的零售店舖。財政年度內增設的店舖主要選址於中國三、四線城市。

截至2014年12月31日，77.3%的零售店舖位於百貨商場或購物中心，而22.7%的零售店舖為獨立店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零售店舖數目增加為進一步打入中國三四線城市市場的策略，且我們於該等城市已有重大市場參與。我們相信，相對於一線城市，中國三四線城市的城市化增長速度較快，加上可支配收入日益增加，導致該等地區對高質素品牌產品有龐大需求，具較高潛力增加零售店舖數目。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店舖約有37.3%位於一二線城市，而其餘零售店舖則位於三四線城市。我們相信，我們的足跡已為我們提供強大的根基，以掌握中國不同區域的未來發展機遇。

下表載列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一線城市、二線城市及三四線城市的零售店舖(包括我們於福建省泉州市的兩家自營零售店舖)數目：

地區	店舖數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一線城市 ⁽¹⁾	126	9.7%	138	9.6%
二線城市 ⁽²⁾	359	27.6%	365	25.1%
三線城市 ⁽³⁾	448	34.5%	526	36.2%
四線城市 ⁽⁴⁾	367	28.2%	423	29.1%
	1,300	100.0%	1,452	100.0%

附註：

- (1) 一線城市包括北京、上海、深圳及廣州。
- (2) 二線城市包括中國各省的省會(不包括廣州)、中國中央政府直轄市(不包括上海及北京)、及中國自治區的首府。
- (3) 三線城市包括中國的地級市，不包括任何一線及二線城市。
- (4) 四線城市包括縣級市及其他鎮級市。

此外，本集團出售少數產品予網絡分銷商，然後彼等透過不同的第三方網絡平台(如天貓(Tmall.com)及京東(JD.com))將產品出售予終端客戶。於財政年度，我們已削減對網絡分銷商的銷售，而分銷權已於2014年末屆滿。我們將挑選一名新網絡分銷商合作，以管理及進一步推動網絡銷售。

分銷渠道管理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分銷網絡進一步擴充至52家(2013年：45家)分銷商及188家(2013年：177家)二級分銷商。於52家分銷商中，20家(包括其前身)已與我們有八年以上的業務關係。我們相信我們已與分銷商建立牢固、穩定及持久的關係，此乃品牌建立及過往經營佳績的關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為促進管理我們的分銷商及零售店舖，我們在中國將分銷網絡分成多區。我們成立了一支區域管理團隊，負責招攬及篩選潛在的分銷商候選人、監督分銷商及與彼等溝通，以及對零售店舖進行監控並進行現場檢查。自2014年1月起，本集團與分銷商以新形式訂立分銷協議，當中包含額外條款，其中包括其分銷商須向本集團提供季度銷售報告(當中載有「虎都」產品的零售店舖數目、銷售及存貨水平的資料)及其分銷商須與彼等的二級分銷商訂立二級分銷協議，且協議條款大致上與本集團提供的二級分銷協議形式的條款及條件相同。

此外，為加強其分銷渠道管理，本集團計劃實施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最終將涵蓋所有零售店舖。ERP系統將提供實時銷售訂單、銷量及存貨水平信息。我們相信我們的ERP系統將加強我們的供應鏈管理，讓我們可更有效及高效地與分銷商合作並提升客戶關係管理。於2014年12月，本集團與ERP系統供應商訂立合約，並支付訂金人民幣1.5百萬元(相當於1.9百萬港元)，以開發ERP系統。ERP實施第一階段將於2015年展開。

再者，本集團為分銷商及其管理團隊提供培訓。培訓課程涵蓋品牌形象、營銷策略、其他分銷商的最佳營運實例以及產品知識。我們亦於產品展銷會向我們的分銷商及其二級分銷商提供有關市場發展、客戶喜好、我們的設計主題、生產技術及所用面料的一般培訓，讓彼等互相分享零售店舖營運知識及提出反饋意見。

市場營銷及宣傳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繼續升級現有店舖，以提高及鞏固品牌形象。此舉是本集團品牌宣傳活動的組成部分。本集團於2014年開設203家新店舖，並已翻新120家現有店舖，達成全年目標。我們將繼續努力通過店舖翻新及改進店內設計及布局逐步升級我們分銷商及其二級分銷商經營的部分門店。

為推廣品牌形象及提高品牌知名度，本集團增加廣告開支，包括於中國選定城市(包括北京、深圳、廣州、鄭州、成都)的機場及高鐵站以及中國著名百貨商場設置戶外LED顯示屏及大型廣告。

此外，本集團邀請了中國著名演員馬德鐘先生擔任中國商務正裝的代言人，務求取得最佳宣傳效果。

設計及產品開發

本集團極其注重產品的款式及質量，多年來亦一直秉持此理念，致力於透過持續研發及設計新產品的方式實現卓越成就。目前，我們的產品設計及開發團隊擁有逾128名主要人員，負責計劃、實施、監督及管理設計及開發，平均具備10年時裝行業經驗。通過與分銷商溝通，本集團按策略整合業務模式，使本集團能夠將從零售層面取得的反饋意見及市場資訊傳遞到設計及產品開發團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銷會

我們一般於泉州總部每年舉辦兩次展銷會，以向我們的現有及潛在分銷商以及其二級分銷商展示我們即將推出的春夏及秋冬產品系列。我們的春夏系列產品展銷會一般於9月舉行，而秋冬系列產品展銷會一般於3月舉行。我們於展銷會審視分銷商的訂單，以確保訂單合理並切合相關分銷商的能力及發展計劃。

2014年秋冬產品系列及2015年春夏產品系列的展銷會已先後於2014年3月及2014年9月舉行。本集團的採購訂單令人滿意，較去年的展銷會分別增長約24.0%及11.9%。我們將於2015年3月舉辦2015年秋冬產品系列展銷會。

獎項

我們非常注重產品質量及已設定全面的質量控制系統，亦是我們成功的主要因素之一。於財政年度，本集團榮獲中國服裝協會頒授的「品質大獎」，這是對我們質量承諾的證明。

本集團亦於2014年榮獲亞洲品牌盛典頒授的亞洲名優品牌獎及亞洲品牌500強。此等獎項獲業界廣泛認可。

此外，執行董事郭漢鋒先生於2014年9月獲亞洲品牌協會、亞洲電視、環球時報及中國經濟導報社評為「中國(行業)品牌十大創新人物」。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45.0百萬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357.0百萬元)。於2014年12月31日的淨現金狀況及去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	379.1	89.5
減：借款總額	(345.0)	(357.0)
減：應付郭先生款項	—	(129.2)
現金/(債務)淨額	34.1	(396.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14年12月31日，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的銀行借款及去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265.0	224.0
— 無抵押	80.0	133.0
總計	345.0	357.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約為人民幣223.3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73.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約人民幣66.5百萬元，以及營運資金結餘同比增加人民幣96.7百萬元，抵銷已付所得稅增加人民幣16.4百萬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約為人民幣328.4百萬元(2013年：現金流入人民幣100.5百萬元)。有關金額主要包括福建省惠安一幅地盤面積約57,228平方米的土地的租賃預付款從工業用途變更為商業及服務用途而就此支付人民幣209.7百萬元，以及所持有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定期存款增加人民幣170.4百萬元，抵銷中國政府收回惠安一幅土地的所得款項。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約為人民幣225.4百萬元(2013年：現金流出人民幣167.2百萬元)。該金額包括股份於2014年7月進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352.0百萬元，抵銷償還應付控股股東款項約人民幣90.4百萬元以及償還銀行借款及已付利息。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增加約人民幣662.2百萬元至約人民幣1,244.6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582.4百萬元)。

貿易營運資金比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平均存貨周轉天數為18天，而去年則為22天。我們於財政年度維持低平均存貨周轉天數。一般而言，我們在產品展銷會後取得及確定分銷商下達的訂單後向原材料供應商及外包商發出訂單。這讓我們能夠有效控制存貨及降低存貨陳舊過時的風險，從而維持低平均存貨周轉天數。

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為125天，較去年的102天增加23天。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根據對(其中包括)彼等與我們的關係、信貸歷史及歷史銷售水平進行的評估而向部分分銷商提供的信貸期時間較我們在2013年向彼等提供的信貸期更長。

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為44天，較去年的45天減少1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即債務淨額與權益總額的比率)為68.1%。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淨現金狀況。

本集團積極定期監控其資本架構，務求確保本集團擁有經營業務所需的充足營運資金，在為股東帶來穩定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與足夠借貸水平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

資產抵押

於2014年12月31日，有抵押銀行借款由若干樓宇、投資物業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62,448,000元(2013年：人民幣269,942,000元)、人民幣27,304,000元(2013年：人民幣28,491,000元)及人民幣41,051,000元(2013年：人民幣42,032,000元)。

重大投資、重要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招股章程所披露外，本公司概無重大投資、重要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資本承擔及或然事項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資本承擔總額人民幣257.8百萬元，主要與福建省惠安的新研發中心的建議建設、開發ERP系統及開發面料生產設施有關。該等資本承擔預期將透過本集團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而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已換算成人民幣作申報及綜合賬目之用。因財務報表換算而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權益直接確認為獨立儲備。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開展業務交易，除銀行美元定期存款外，本集團經營層面的匯率風險甚微。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目的。

僱員、培訓及發展

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共有3,580名僱員(2013年：3,564名)。年內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168.3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157.2百萬元)。

本集團非常重視從大學和技術學院招募高素質人才，並為員工提供持續的培訓和發展機會。我們的培訓課程主題涵蓋銷售與生產、客戶服務、質量監控、展銷會規劃及受僱前培訓等。我們亦提供有關工作操守、消防及其他產業相關領域的培訓。我們相信，僱員培訓於招聘及留聘人才以及提高員工忠誠度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本集團根據市場薪酬、工作責任、工作難度及本集團業績等因素，為其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津貼、保險及佣金/花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決定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分，本公司將於2015年4月29日(星期三)至2015年5月5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5年4月2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此外，待股東於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擬派末期股息後，為決定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的股東身分，本公司將於2015年5月12日(星期二)至2015年5月15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5年5月11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2014年7月16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54.7百萬港元(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該等所得款項部分於財政年度已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擬定用途予以動用。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188.3百萬港元，而未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為266.4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於財政年度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詳情：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可予動用 百萬港元	已獲動用	未獲動用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品牌推廣及營銷	122.8	(22.7)	100.1
研究、設計及產品開發	90.9	(4.8)	86.1
償還部分銀行借款	90.9	(90.9)	–
擴大分銷網絡及提供店面裝修	59.1	(22.5)	36.6
安裝ERP系統	45.5	(1.9)	43.6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45.5	(45.5)	–
	454.7	(188.3)	266.4

未獲動用的所得款項存入中國持牌商業銀行的計息銀行賬戶。董事擬繼續按招股章程所載的方式應用未動用所得款項。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秉持高度企業管治及商業道德標準，公司確信，這對提升投資者信心及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而言最為重要。董事會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慣例以符合權益持有人日益殷切的期望、遵守愈發嚴格的監管規定並履行其對卓越企業管治的承擔。

企業管治守則

經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慣例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規例，董事會信納本公司於2014年7月16日（「上市日期」）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其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的偏離情況除外。郭建新先生現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

郭建新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郭先生於男裝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其遠見、領導力及對本集團自開辦以來發展的貢獻對我們今日的成功至關重要。目前，董事會相信，郭先生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有利於管理及發展本集團業務，因為有助提高因應瞬息萬變的環境作出決策的效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管治工作，並管理股東所委託的資產。董事明白彼等共同及個別對股東所負的責任，並勤勉盡職，為本公司達到理想業績及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

董事會目前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郭建新先生、郭漢鋒先生及袁美榮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郭德明先生、張龍根先生及張照東先生。

彼等的個人履歷及（倘適用）彼等之間的親屬關係載於本年報第28至30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識別董事角色及職能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的董事清單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郭建新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郭漢鋒先生的父親。除已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間並無其他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會訂立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和方向，及監管和評估本集團其營運與財務上之表現，並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亦須決定各項公司事宜，其中包括全年及中期業績、重大交易、董事聘任或續聘、投資政策、股息及會計政策。董事會已授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負責推行其商業策略及管理本集團的日常商業運作。本集團定期檢討按上述方式委派的職責及權力，確保其仍然適用。

董事會亦負責制定、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與遵守法律及法規情況，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董事會亦審閱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以確保符合要求。

企業管治報告

各董事會成員可分別獨立接觸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以履行彼等的職責。相關董事亦可自身要求徵詢獨立專業意見，協助彼等履行職責，費用由本集團承擔。

全體董事須於首次獲委任時向董事會申報彼等同時在其他公司或機構擔任的董事或其他職務，有關利益申報每年或需要時更新。

自2014年7月起，全體董事每月均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最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職務。

董事及行政人員的保險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行政人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訴訟作出適當投保安排。

董事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均知悉彼等對股東的責任，履行彼等的職責時已行使其關注、技術及勤勉，致力發展本集團。各新任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資料，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有適當認識，並充分理解其於相關法例及規例下的責任。

全體董事亦獲鼓勵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培養及提升本身的知識及技能。各董事獲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簡介及更新資料，確保有關規定獲得遵守及提升董事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關注。此外，於2015年2月，董事出席由本公司的香港法律顧問提供的再培訓計劃，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董事於上市規則以及適用法例及規例下的職務。

主席及行政總裁

郭建新先生現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偏離守則條文A.2.1的原因於上文「企業管治守則」一節闡釋。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分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角色為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及客觀的意見，為本集團提供足夠的制約及平衡，以保障股東及本集團整體利益。彼等於董事會及其委員會上積極提供獨立及客觀的意見。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按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德明先生具備合適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向本公司提交其年度獨立身分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書的內容，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獲得三個委員會支援，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董事委員會均設有經董事批准的明確書面職權範圍，涵蓋其職責、權力及職能。彼等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務，包括於需要時取得管理層或專業意見。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2014年6月9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郭德明先生、張龍根先生及張照東先生。郭德明先生具備合適專業資格及會計事務經驗，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協助董事會就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程序與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該等職責包括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業績及報告。

審核委員會成員已審閱並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商討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外聘核數師涵蓋其於審核過程中主要調查結果而編製的報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而全體審核委員會成員已出席有關會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2014年6月9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郭德明先生、張龍根先生及張照東先生，而張照東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參考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審批管理層的薪酬建議，並就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概無執行董事參與有關其本身薪酬的討論。本公司對薪酬政策的目標是根據業務所需及行業慣例，確保薪酬待遇公平及具競爭力。本公司因應市場水平、各董事的工作量、表現、職責、工作難度及本集團表現等因素，釐定向董事會成員支付的薪酬及袍金水平。

由於本公司於2014年7月16日方始上市，故薪酬委員會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舉行任何會議。薪酬委員會曾於2015年2月舉行一次會議，檢討有關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結構。全體薪酬委員會成員已出席有關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港元)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3
1,000,000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000,000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有關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須予披露的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及8。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2014年6月9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郭建新先生、張龍根先生及郭德明先生，而郭建新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最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一次，內容包括其架構、規模及多元化，以確保董事會具備適合本集團業務所需均衡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其亦負責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適當合資格人士加入董事會，並監察董事繼任安排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分。提名委員會於物色合適的合資格人選成為董事會成員時，亦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定義見下文)，而董事會將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定義見下文)以為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定義見下文)訂立及檢討可計量目標，並監察達成該等目標的進度。

自上市日期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提名委員會並無舉行會議。提名委員會曾於2015年2月舉行一次會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分。全體提名委員會成員已出席有關會議。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根據其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D.3.1採納的書面職權範圍而履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其中包括(a)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b)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d)制定、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e)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程序

董事會定期每季度舉行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召開額外會議，以商討整體策略方針、本集團的營運、財務表現及批准中期及年度業績及其他重大事宜。就定期會議而言，董事會成員於舉行相關會議前最少14天接獲通知，而議程(連同開會文件)於相關會議舉行前3天內送呈各董事。董事可向本公司主席或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建議於定期董事會會議議程內增加事項。

自上市日期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董事會共舉行兩次董事會會議。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先後於2015年2月及3月再次召開兩次董事會會議，主要目的為批准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制訂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策略。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各董事的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郭建新先生	2/2
郭漢鋒先生	2/2
袁美榮女士	1/2
郭德明先生	1/2
張龍根先生	1/2
張照東先生	1/2

董事在董事會會議考慮任何動議或交易時，須申報其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並在適當情況下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負責保存，其中包括會議所考慮事項及所作出決定的足夠詳情，包括所表達反對意見，而有關記錄可公開由任何董事於合理通知下查閱。於董事會會議召開後合理時間內，全體董事均獲發會議記錄的初稿和定稿，以供彼等提供意見和記錄存檔。

為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全體董事皆可向公司秘書尋求建議及服務。

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席曾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並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以檢討及討論(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分，並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否在不受限制的情況下於董事會會議上發表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為自上市日期起計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任何人士均可由股東於股東大會或由董事會委任為董事。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為新增董事或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的任期僅直至下屆股東大會為止，惟彼等符合資格由股東重選。此外，全體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一次，並符合資格由股東重選。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根據與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有關的企業管治守則(自2013年9月1日起生效)，董事會於2014年6月9日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肯定及接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在董事會所有任命將繼續奉行用人唯才原則的同時，本公司將確保董事會在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方面取得平衡。挑選候選人將基於多種不同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或其他經驗、技術及知識。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證券交易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自上市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期間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的相關條文。

因受聘於本公司而可能獲得內幕消息的高級管理層亦須遵守證券交易守則的條文。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鍾明杰先生為本集團全職僱員，熟悉本公司的日常事務。彼亦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

於財政年度內，公司秘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相關專業培訓規定。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8至30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

財務報告

董事會明白本身有責任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公司賬目，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已根據審慎及合理判斷及估計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備有充足資源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業務，且並不知悉有關可能影響本公司業務或致令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成疑的事件或狀況出現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財務申報承擔的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內部監控

董事會深明其確保本公司維持健全有效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且董事會已於財政年度內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效能。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乃為確保資產不會遭不當挪用及未經授權處理以及管理經營風險而設計。本集團已根據各業務及監控的風險評估，有系統檢討主要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等不同系統的內部監控。概無發現重大問題，惟已識別需改進事項。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已合理實施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部分。

於財政年度內就內部監控檢討服務已付及應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0.17百萬元。

外聘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外聘核數師的獨立身分由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及每年檢討。於財政年度，就向本集團提供核數服務已付及應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費用為人民幣2.7百萬元。年內就有關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申報會計師服務及內部監控檢討服務已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3.0百萬元及人民幣0.25百萬元。

就於回顧年內挑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而言，董事會與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

控股股東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郭建新先生及保永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為保障本集團免於面對任何潛在競爭，控股股東已於2014年6月9日向本公司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

本公司已採納如下措施管理任何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有關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的任何潛在或實際利益衝突：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檢討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承諾的情況；
- (b) 控股股東承諾提供本公司所要求就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閱及不競爭契據執行情況的一切所需資料；
- (c) 本公司將透過本公司年報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檢討控股股東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項下承諾事宜的任何決定；
及
- (d) 控股股東將每年於本公司年報內就遵守彼等於不競爭契據項下承諾作出聲明。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認為，上述企業管治措施足以管理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與本集團之間任何潛在利益衝突，以及保障股東（尤其是少數股東）的利益。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書面確認，其已遵守不競爭契據。基於控股股東的書面確認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的其他適當查詢，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控股股東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一直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一切承諾。

與股東溝通及股東權利

本公司旨在透過其企業管治架構，讓全體股東有平等機會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並讓股東積極參與本公司業務。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股東溝通政策及本公司其他相關內部程序，股東可享（其中包括）以下權利：

(i) 參加股東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提供機會讓董事會與股東直接溝通。本公司鼓勵股東透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參與本公司事務，會上股東可與董事會會面及交流意見，及行使其表決權利。符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適當通知期內發出的事先大會通告以及載有提呈決議案詳情的通函將於舉行大會前向股東發出。於股東大會上，將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至2014年12月31日並無舉行任何股東大會。

(ii) 向董事會查詢及提出建議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透過於股東大會向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就有關營運及管治事宜直接提問作出建議，或將有關建議的書面通知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註冊辦事處，現時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15樓1508室，或電郵至 ir@fordoo.cn 以呈交公司秘書。

(iii)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可酌情隨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於提呈有關要求當日持有附帶權利於股東大會表決的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亦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應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或公司秘書提出，並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註冊辦事處，現時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15樓1508室，以要求董事就有關要求所指交易或任何事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大會須於提出要求後兩個月內召開。倘於提出有關要求後21日內董事仍未召開有關大會，則提出要求的人士可以相同形式自行召開大會，而提出要求人士因董事未有因應要求召開大會而產生的合理開支將由本公司償付。

除提名候選董事的建議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案，綜合及經修訂）概無有關股東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的規定。股東可根據上述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書面要求提出的任何事務。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連同上市規則規定須列明相關資料的隨附通函，於大會前至少20個完整營業日向股東發出。於股東大會上的決定乃採納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以確保每股股份均可投一票。按股數投票表決程序的詳情載於在大會前寄發予股東的通函，並於大會開始時加以解釋。投票結果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在本公司網站公佈。

(iv) 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則85，除非獲董事推薦參選，或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可於會上表決且並非擬參選者的股東(定義見組織章程細則)簽署通知(定義見組織章程細則)，表明擬提名相關人士參選，且獲提名人士簽署該通知表明願意參選，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上述通知須呈交總辦事處或過戶登記處，通知期不得少於七日，如該等通知於就選舉董事而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寄發後始呈交，則呈交該等通知的期間為就選舉董事而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寄發後翌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

章程文件

根據股東於2014年6月9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經修訂及重列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獲採納，自上市日期起生效。除上文披露者外，由上市日期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概無變動。

經修訂及重列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董事會負責並擁有管理及經營業務的一般權力。董事會目前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資料。

執行董事

郭建新先生，59歲，為本集團的創辦人兼執行董事。彼亦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兼董事會主席。彼為執行董事郭漢鋒先生的父親。彼於2013年12月2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於2014年6月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郭先生於男裝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負責制訂我們的整體公司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郭先生的遠見、領導才能及對本集團自開辦以來發展的貢獻對我們今日的成功至關重要。

郭漢鋒先生，25歲，為本集團總經理兼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執行公司策略及日常營運的整體管理。彼為執行董事郭建新先生的兒子。彼於2009年1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4年2月12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於2014年9月，彼獲亞洲品牌協會、亞洲電視、環球時報及中國經濟導報社評為「中國(行業)品牌十大創新人物」。於2009年，郭先生自上海華東師範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畢業證書。

袁美榮女士，61歲，為本集團副總經理兼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行政職能。彼於2014年2月12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1996年10月加入本集團。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德明先生，62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4年6月9日加入本集團，並於2014年6月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郭先生擁有逾25年的會計經驗。彼現為Motorola Solutions, Inc.的顧問，亦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阿里巴巴集團(股份代號：BABA)及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9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先生於1977年至2002年任職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曾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北京的合作會計師事務所總經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上海辦事處管理合夥人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辦事處合夥人。郭先生於1975年5月取得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理學學士學位，其後於1977年5月取得會計碩士學位。彼於1981年8月取得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證書。

張龍根先生，50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於2014年6月9日加入本集團，並於2014年6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彼現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國明陽風電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MY)的獨立董事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山東瑞茂通供應鏈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180)的獨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於2008年9月至2014年9月，彼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晶科能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JKS)的財務總監兼董事，負責公司財務事宜。彼於2014年9月出任晶科能源有限公司的財務顧問。

張先生於1995年8月取得美國執業會計師資格並獲德克薩斯州公共會計委員會(State Board of Public Accounting of the State of Texas)頒發有關證書。彼於2002年7月取得美國執業會計師公會的會員證書。

張照東先生，40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於2014年6月9日加入本集團，並於2014年6月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主席。彼現為華僑大學法學院副教授，並自2011年7月起擔任廈門市人民政府立法顧問(從事廈門市政府立法研究，實施和檢查行政和執法的責任機制以及評估和審查制度)。他曾自2009年1月起為中華全國律師協會勞動與社會保障法專業委員會的副主任。張先生於1996年取得中國廈門大學法學學士學位；於1999年取得中國華僑大學經濟法學碩士學位；於2003年9月取得廈門大學國際經濟法學博士學位；並於2009年取得中國福建師範大學經濟學博士後學位。

高級管理層

鍾明杰先生，37歲，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兼本公司公司秘書。彼於2014年1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整體財務管理、公司秘書事務以及投資者關係。鍾先生擁有逾12年的企業財務及會計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香港聯交所主板、納斯達克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其他上市公司任職。鍾先生於2001年11月在香港取得香港科技大學商業管理會計學士學位。彼為特許財務分析師協會的特許財務分析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嚴華先生，38歲，為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市場開發及銷售事務。嚴先生於2009年1月加入本集團，於銷售、營運及管理方面積逾12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嚴先生於2001年12月至2004年12月在七匹狼男裝有限公司(從事男裝設計、生產及銷售)擔任業務總監，負責業務發展，並為帝牌(中國)有限公司(從事服裝產品的營銷、開發及設計、生產及零售)的營銷經理，負責市場開發。自2005年3月至2008年5月，彼主要負責市場開發及零售管理。嚴先生於2002年取得中國山西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

陳建鑫先生，41歲，為生產規劃部主管。彼於1996年10月加入本集團。彼於1996年成為本集團的車間技術主任，負責生產成衣產品。彼曾於2004年至2008年擔任西褲及休閒褲生產的廠長。彼於2009年獲委任為虎都男裝生產計劃部門的主管，負責管理該部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陳海龍先生，38歲，為產品開發部主管。彼於2012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產品開發總監，並於2014年2月成為產品開發部主管。在加入本公司前，彼於2005年至2008年擔任鄂爾多斯集團華南公司男裝部主管，負責開發非羊絨產品。彼於2008年至2012年擔任品牌代理深圳捷龍信實業有限公司產品開發部經理，負責產品開發。陳先生於1999年7月畢業於中國西北紡織工學院，取得服裝設計學士學位。彼於2004年獲中國(大朗)國際毛織產品交易會評選為「中國第三屆毛織服裝設計十佳設計師」。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以香港為居駐地，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15樓1508室。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從事製造及批發男裝業務。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客戶銷售總額分別佔本集團年內總營業額約14%（2013年：11%）及36%（2013年：32%）。

向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原材料供應商採購總額分別佔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購總額約6%（2013年：10%）及26%（2013年：29%）。

向本集團的最大及五大OEM產品供應商採購總額分別佔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OEM外包商採購總額約14%（2013年：14%）及37%（2013年：42%）。

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股東）於年內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四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最近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年報第86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事務狀況載於年報第41至8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獨立物業估值師已對本集團的物業權益（包括若干地塊的土地使用權及已落成樓宇、建築物及在建樓宇之樓宇業權）進行估值，並認為本集團的物業權益於2014年3月31日的總市值為人民幣589.1百萬元。本集團的物業權益於2014年3月31日的估值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倘我們的物業權益按有關估值入賬，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扣除的額外減值及攤銷金額將約為人民幣1.5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約為406.5百萬港元。

股息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派付任何中期股息。董事議決建議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6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28分)。

借款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財政年度內的慈善捐款為人民幣792,350元(2013年：人民幣3,000元)。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租賃預付款項)的購置及其他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至13。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財政年度內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於財政年度內已就本公司股份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而發行本公司股份。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於本年報日期所知，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及於截至本年報日期的任何時間一直維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指定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的法律，概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上市日期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本財政年度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郭建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郭漢鋒先生

袁美榮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德明先生

張龍根先生

張照東先生

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為自上市日期起計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重選。各董事的薪酬詳情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披露。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28至30頁。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郭建新先生及郭德明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應選連任。

本公司概無與擬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應選連任的董事訂有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未屆滿服務合約。

薪酬政策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有關詳情載於第21至22頁企業管治報告「薪酬委員會」一段。

管理合約

自上市日期起至2014年12月31日，概無就本集團整體或任何業務重大部分的管理及行政工作訂立任何合約。

獨立身分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身分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4年12月31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以及相聯法團的權益及淡倉：

姓名	倉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郭建新先生 ⁽¹⁾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	244,800,000	51.00%
郭漢鋒先生 ⁽²⁾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	50,400,000	10.50%

附註：

- (1)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郭建新先生因其於保永有限公司(「保永」)的股本中擁有70%的權益而被視為於保永所持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執行董事及郭建新先生之子郭漢鋒先生因其於均增有限公司(「均增」)的股本中擁有100%的權益而被視為於均增所持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外，於2014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登記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而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的子女獲授藉著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的任何權利，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該等董事能購入任何其他法團的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4年12月31日，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以下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除了以上所述的董事權益)：

姓名(名稱)	倉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黃東吟女士 ⁽¹⁾	好倉	配偶權益	244,800,000	51.00%
保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44,800,000	51.00%
均增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0,400,000	10.50%
郭漢彬先生 ⁽²⁾	好倉	於受控法團權益	45,612,000	9.50%
基泰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5,612,000	9.50%

附註：

- (1)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郭建新先生的配偶黃東吟女士被視為於郭建新先生所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郭建新先生之子及郭漢鋒先生的胞弟郭漢彬先生因其於基泰有限公司(「基泰」)的股本中擁有100%權益而被視為於基泰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外，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人士或法團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訂立的重大關連方交易並不構成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有關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

董事所佔合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訂立重大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重大合約

於財政年度內，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競爭業務

年內，本公司董事概無於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郭建新先生及保永有限公司已各自向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其於2014年6月9日向本公司出具的不競爭承諾。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不競爭承諾的遵守及執行情況，並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整個期間所有承諾已獲得遵守。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4年6月9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對本集團過往的貢獻，以及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表現、增長或成功而言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表現、增長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或維持與彼等的持續關係。購股權自2014年6月9日起計十年內維持有效，惟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載規則提前終止購股權計劃。

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候任、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候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直接或間接股東；(iv)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供應商、客戶、顧問、業務或合資夥伴、特許經營人、承包商、代理商或代表；(v)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任何顧問、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個人或實體；及(vi)上文第(i)至(v)段所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上述人士均為「合資格人士」)。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48,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在本公司刊發通函及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及／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有關其他要求規限下，董事會可：

- (i) 隨時更新有關限額至獲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當日的已發行股份10%；及／或
- (ii) 向董事會指定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超過10%限額的購股權。

儘管上文有所規定，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每名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購股權)可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凡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超過此1%限額，須受以下事項所限：(i)本公司刊發通函；及(ii)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項下不時規定的其他要求。

董事會報告

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予購股權，須事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倘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或根據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方可作實。

董事會在知悉內部資料後不得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直至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公佈相關資料為止。尤其於緊接為批准本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不論上市規則規定與否)而召開的董事會會議當日(根據上市規則首先通知聯交所的日期)或刊發任何年度、半年、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不論上市規則規定與否)的公告的最後期限(以較早者為準)前一個月開始，至刊發業績公告當日止期間，本公司不得授出購股權，惟於延遲刊發業績公告期間內不得授出購股權。

授出的購股權行使期由董事釐定，該期間可自購股權提呈授出日期開始，至購股權授出日起計不超過十年止，並受限於有關提早終止條文。行使購股權前毋須先行持有有關購股權一段最短期限。購股權計劃參與者須就接納購股權於提呈日期後30日或之前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

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提呈授出購股權當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的每日報價表就買賣一手或以上股份所報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除與守則條文A.2.1有所偏離外，自上市日期起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有關詳情請參閱載於本年報第19頁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一段。

此外，董事會目前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的50%，此比例高於上市規則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佔據董事會的高比例，可確保彼等的意見受到重視，並反映董事會獨立性。基於上述理由，董事會認為，目前的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權力與權限的平衡。然而，董事會應根據當時環境不時審閱董事會架構及組成，以使本公司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退休計劃

本集團就合資格的中國僱員參與由中國省及市政府機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並為香港僱員安排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等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董事會報告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合規及監管事宜的最新進展

於2014年2月21日，香港虎都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虎都」)透過發出原訴傳票向香港高等法院提出申請，責令要求(其中包括)召開股東大會(須被視為香港虎都自其註冊成立以來直至2013年(包括該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以於香港虎都股東週年大會上提交自其註冊成立以來直至2013年12月31日(包括該日)之損益賬及資產負債表(「賬目」)之要求取代於上述股東大會向香港虎都提交該等賬目之要求，並延期九個月以提交上述股東大會之賬目。於2014年5月20日，香港高等法院將上述原訴傳票之聆訊無限期地押後。

於2014年10月28日，香港虎都向香港高等法院提交終止訴訟通知書以申請終止案件。於2014年12月31日，此項案件已結案。

如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已同意泉州市豐澤區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社保局」)為期五年的社會保險基金供款計劃(「五年計劃」)。根據五年計劃，本公司預期自2014年至2018年的未來五年內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逐步為全體合資格僱員作出未來社會保險基金供款。社保局亦已同意，倘若本公司可以根據五年計劃悉數作出社保供款，其不會對本公司處以任何罰款。

本公司將定期向社保局及股東提供有關五年計劃進度的最新進展，及按僱員或任何相關政府機關的要求結算任何僱員的未繳社保供款。我們的董事已檢討並認為本公司已根據五年計劃悉數作出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社保供款。

除上文披露外，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有針對我們提起且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法律、仲裁或行政訴訟(包括上述事項)。

報告期後事件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後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核數師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獲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接受續聘。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以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郭建新

香港
2015年3月11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虎都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載於第41至85頁之中國虎都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14年12月31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狀況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報告僅為閣下(作為整體)而編製，並無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負上任何責任。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保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而公平地反映狀況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於有關情況下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5年3月11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值)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1,672,410	1,452,811
銷售成本		(1,081,337)	(955,859)
毛利		591,073	496,952
其他收益	4	12,049	2,178
其他收淨額	4	118	6,36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5,480)	(86,832)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86,461)	(73,331)
經營溢利		411,299	345,335
財務成本	5(a)	(24,214)	(24,749)
除稅前溢利	5	387,085	320,586
所得稅開支	6	(116,451)	(82,042)
年內溢利		270,634	238,54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期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大陸境外附屬公司 的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610)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69,024	238,544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 基本及攤薄	10	65	66

第47至85頁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年內溢利應佔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詳情，載於附註23(b)。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值)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96,813	485,897
投資物業	12	27,304	28,491
租賃預付款項	13	281,565	65,104
預付款項		4,444	–
		710,126	579,492
流動資產			
存貨	15	57,275	48,64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728,328	621,326
所持有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定期存款	18	195,873	26,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183,254	63,031
		1,164,730	759,505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9	345,000	357,0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244,677	248,560
應付即期稅項	21(a)	26,341	21,862
		616,018	627,422
流動資產淨值		548,712	132,08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58,838	711,575
非流動負債			
應付最終控股方款項		–	129,175
遞延稅項負債	21(b)	14,240	–
		14,240	129,175
資產淨值		1,244,598	582,400

第47至85頁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值)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資本	23	3,811	11
儲備	23	1,240,787	582,389
權益總額		1,244,598	582,400

經董事會於2015年3月11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郭建新
主席

郭漢鋒
董事

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值)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4	—	—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6	136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7	336,23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10	—
		336,384	—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0	209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7	9,671	9,629
		9,880	9,629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326,504	(9,62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26,504	(9,629)
資產／(負債)淨值		326,504	(9,62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	3,811	—
儲備	23	322,693	(9,629)
權益總額		326,504	(9,629)

經董事會於2015年3月11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郭建新
主席

郭漢鋒
董事

第47至85頁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值)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c)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i)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i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v)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v)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1月1日	11	-	27,696	-	-	5,118	308,043	340,868
2013年權益變動：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238,544	238,544
轉至法定儲備	23(d)(ii)	-	3	-	-	-	(3)	-
向非僱員作出的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3(d)(v)	-	-	-	-	2,988	-	2,988
於2013年12月31日及 2014年1月1日	11	-	27,699	-	-	8,106	546,584	582,400
2014年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	-	270,634	270,63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23(d)(iv)	-	-	-	(1,610)	-	-	(1,610)
全面收入總額	-	-	-	-	(1,610)	-	270,634	269,024
撤銷重組資本	23(c)(ii)	(11)	-	-	-	-	-	(11)
豁免應付最終控股方款項	23(d)(iii)	-	-	39,023	-	-	-	39,023
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 扣除發行成本	23(c)(iv)	953	347,643	-	-	-	-	348,596
資本化發行	23(c)(iv)	2,858	(2,858)	-	-	-	-	-
轉至法定儲備	23(d)(ii)	-	30,471	-	-	-	(30,471)	-
向非僱員作出的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3(d)(v)	-	-	-	-	5,566	-	5,566
根據向非僱員作出的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發行股份	23(d)(v)	-	13,672	-	-	(13,672)	-	-
於2014年12月31日	3,811	358,457	58,170	39,023	(1,610)	-	786,747	1,244,598

第47至85頁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值)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18(b)	320,992	154,773
已付所得稅		(97,732)	(81,32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23,260	73,447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付款		(11,004)	(1,036)
購買租賃預付款付款		(209,693)	(12,8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預付款項所得款項		61,617	130,254
所持有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定期存款增加		(170,353)	(26,500)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淨額		–	10,000
已收利息		997	595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28,436)	100,480
融資活動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584,372	374,000
償還銀行借款		(596,372)	(423,000)
償還最終控股方款項淨額		(90,393)	(93,312)
已付利息		(24,222)	(24,918)
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發行成本		352,014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25,399	(167,2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20,223	6,697
1月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031	56,334
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a)	183,254	63,031

第47至85頁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1 一般資料及集團重組

中國虎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12月23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整頓集團架構而於2014年1月23日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其所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本公司的股份於2014年7月16日於聯交所上市。

重組已根據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載的反向收購類似的原則入賬。本公司收購碧泰環球有限公司的股份，然後碧泰環球有限公司認購／收購香港虎都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令本公司成為香港虎都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虎都集團有限公司延續基準編製而成，而香港虎都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於重組前按歷史賬面值確認及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所載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而根據第622章新香港公司條例第9部的過渡及保留安排，本財務報表於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繼續為前第32章公司條例的「賬目及審計」，即該條例附表11第76至87條所載者。

本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有關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綜合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除另外指明者外，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數。編製財務報表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因應當時情況相信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構成用作判斷顯然無法透過其他來源獲得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續)

各項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如僅影響修訂當期，則有關修訂於當期確認。如該項會計估計的修訂影響現行及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於現行及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於附註27論述。

(c)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現行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當中以下列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與本集團當財務報表相關：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

該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原因為其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本集團並無採納於現行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d)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倘本集團因參與實體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有控制權。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權力時，僅會考慮(由本集團及其他方持有的)實質權利。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權開始之日至控制權終止當日被列入綜合財務報表。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予以全數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則僅在並無出現減值證據的情況下，按與對銷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法對銷。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於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呈列(見附註2(h)(ii))。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h)(ii))列賬。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如適用，初步估計拆卸及搬遷項目以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成本，以及按適當比例分攤的生產經常費用及借款成本(見附註2(s))。

概無就在建工程計提任何折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e)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

- 位於租賃土地上持作自用的樓宇按未屆滿租賃期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且不超過完成日期後30年)折舊。
- 廠房及機器 10年
- 汽車 5年
- 傢私及裝置 5年

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均於每年進行審閱。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盈虧以該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內確認。

(f)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根據租賃權益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擁有或持有的物業。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h)(ii))計量。折舊按未屆滿租賃期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且不超過完成日期後30年)以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

(g) 租賃預付款項

租賃預付款項即就取得土地使用權而付予中國政府部門的費用。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h)(ii))列賬。攤銷按各自使用權年期(即40至50年)以直線法自損益扣除。

(h) 資產減值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釐定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跡象。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就下列一項或多項損失事件所注意到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如拖欠或延遲支付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h) 資產減值(續)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續)

若存在任何有關證據，則會釐定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有關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減值虧損以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倘貼現影響重大，則以金融資產的原始實際利率(即按該等資產的初始確認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倘該等金融資產具備類似的風險特徵(例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被評估為減值)，該等資產會一併評估。一併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根據與一併評估組別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資產的過往虧損經歷估算。

如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數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可客觀地與在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聯繫，則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撥回不得導致資產賬面值超出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原應釐定的金額。

減值虧損直接於相關資產撤銷，惟就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可收回性被視為難以預料但並非微乎其微的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呆賬的減值虧損使用備抵賬列賬。倘本集團信納收回的機會微乎其微，則被視為不可收回的金額會直接從貿易應收款項撤銷，而在備抵賬中持有有關該債務的任何金額會被撥回。其後收回過往於備抵賬中扣除的款項，會從備抵賬撥回。備抵賬的其他變動及過往直接撤銷而其後收回的款項，均在損益中確認。

(ii) 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減值，或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在建工程；
- 投資物業；
- 租賃預付款項；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之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h)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續)

倘若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按能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大致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就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每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會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按比例分配，以減少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若能計量)或使用價值(若能釐定)。

- **減值虧損撥回**

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有關減值虧損將予撥回。撥回的減值虧損以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撥回的減值虧損乃於確認撥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

(i) 存貨

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

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運至現址及使其達至現時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的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於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在相關收入確認的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在撇減或出現虧損的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的任何撇減撥回金額確認為存貨金額的減少，並於撥回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呆賬的減值撥備(見附註2(h)(i))列賬，除非應收款項屬向關連人士作出不設固定還款期的免息貸款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應收款項乃按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見附註2(h)(i))列賬。

應收票據於應收票據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消除確認。倘保留應收票據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應收票據繼續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

(k)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始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初始確認後，計息借款按攤銷成本列賬，而初始確認金額與贖回值之間的任何差額連同任何利息及應付費用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內在損益中確認。

(l)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如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m)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該等投資所面對的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並於購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

(n) 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以及非貨幣性福利成本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計算。倘付款或結算遭遞延，且影響重大，則該等金額按其現值列賬。

除已計入存貨成本但尚未確認為開支者外，根據中國及香港有關勞工規則及法規向當地適當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o) 所得稅

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內確認，惟倘其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在此情況下，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為年度應課稅收入的預期應付稅項(採用報告期間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及就過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o)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所產生，暫時性差額即資產及負債就財務報告而言的賬面值與其稅基兩者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會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而產生。

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均於日後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動用資產時確認。可支持確認產生自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日後應課稅溢利包括該等將產生自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的數額，惟該等差額須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於撥回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的同一期間或產生自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可承後或承前結轉的期間撥回。在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是否支持確認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採用相同的標準，即倘該等暫時性差額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且預期在可動用稅項虧損或抵免期間內撥回則會計入該等暫時性差額。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乃按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使用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無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利用有關稅務優惠時為止。任何減幅會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時撥回。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分開列示，並不予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只會在本集團有合法可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在符合下列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互相抵銷：

- 若屬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與相同稅務機關就下列其中一項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該等實體計劃於日後各個預期償還或收回重大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期間內，按淨值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償還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償還該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p)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須因過去事件而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須為履行該責任而導致經濟利益流出，及其能可靠估計時，則就未能確定時間或數額的其他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屬重大，則按預計履行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將撥備列賬。

倘經濟利益未必會流出，或是無法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將有關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甚微。倘可能須承擔的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該等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甚微。

(q)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及成本(如適用)能可靠計量時，收益會根據下列基準於損益中確認：

(i) 銷售貨品

收益在客戶接收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益指已售貨品的銷售額扣除退貨、折扣及增值稅(「增值稅」)。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於產生時確認。

(iii)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將於可合理保證將收取政府補貼及本集團將符合附帶條件時，初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貼，於產生開支的同一年度有系統地在損益中確認為收入。補償本集團一項資產成本的補貼會於資產的賬面值中扣減，其後實際上於資產的可用年限期間採用經扣減折舊開支的方式在損益中確認。

來自當地市級政府機關的無條件酌情政府補貼於收到有關款項時在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益。

(iv)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項下的應收租金收入乃於租賃期涵蓋的期間內以等額分期方式於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r) 外幣換算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內項目按最能反映該實體相關事項及情況的實際經濟狀況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及其他中國內地境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而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年內外幣交易按交易日適用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適用的匯率換算。匯兌損益乃於損益內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

中國內地境外業務的業績按與交易當日匯率相若的年內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項目按報告期間結算日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於匯兌儲備獨立累計。

(s) 借貸成本

凡直接與購置、興建或生產某項資產(該資產必須經過頗長時間籌備以作預定用途或出售)有關的借貸成本，均資本化為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內支銷。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就資產產生開支時、借貸成本產生時及使資產投入原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預定用途或出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t) 研究及開發開支

研究工作的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倘若有關的產品或工序能在技術和商業上可行而本集團有充足的資源和意願完成開發工作，則開發活動的開支會資本化。可予資本化的開支包括物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及按適當比例計算的經常費用。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研究及開發開支予以資本化。其他開發開支均在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u) 股息

股息於宣派期間確認為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v) 關聯人士

-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內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內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該人士的近親指在與該實體往來的過程中，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其影響的家庭成員。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w) 分部報告

財務報表中報告的營運分部及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自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有關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業務線及地理區域並評估其表現的財務報表中識別。

個別重大營運分部不會就財務報告目的而合計，惟各分部具有類似的經濟性質及產品與服務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客戶類型或級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類似則除外。並非個別重大的營運分部倘符合以上絕大部分標準則可能被合計。

本集團經營單一業務，於中國製造及批發男裝。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3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從事製造及批發男裝業務。營業額指已售貨品銷售額扣除退貨、折扣及增值稅。

按產品系列劃分的營業額如下：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男士褲子	963,223	802,593
男士上裝	693,562	631,580
配飾	15,625	18,638
	1,672,410	1,452,81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一名(2013年：一名)客戶與本集團的交易額超過本集團營業額的10%。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該名客戶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210,255,000元(2013年：人民幣186,810,000元)。來自客戶的信貸風險集中的詳情載於附註24(a)。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4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淨額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2,202	595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減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直接支出人民幣88,000元(2013年：人民幣82,000元)	1,573	1,533
政府補貼	8,274	50
	12,049	2,178

政府補貼來自多個地方政府機關，有關補貼為無條件及由有關機關酌情授出。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淨額		
銷售廢料淨收益	75	79
匯兌淨收益	311	3,9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預付款項的(虧損)/收益	(268)	2,129
其他	-	190
	118	6,36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	24,214	24,749
(b) 員工成本：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附註22)	1,842	3,921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66,446	153,241
	168,288	157,162
(c) 其他項目：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4,045	1,051
折舊	24,097	27,040
核數師薪酬	2,810	115
研發開支(附註(i))	16,990	13,400
存貨成本(附註(ii))	1,081,337	955,859
向非僱員作出的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148	2,988

附註：

- (i) 研發成本包括設計及產品開發部門僱員的員工成本，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0,171,000元(2013年：人民幣9,140,000元)，計入附註5(b)所披露的員工成本內。
- (ii)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有關的人民幣147,409,000元(2013年：人民幣141,822,000元)，有關金額亦計入上文或附註5(b)就該等各類開支單獨披露的總金額內。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指：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中國企業所得稅	102,211	82,042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及轉回(附註21(b))	14,240	—
	116,451	82,042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 (ii) 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原因是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
- (iii) 根據中國的所得稅規則及規例，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就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5%計算。
- (iv)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就2008年1月1日以來所賺取溢利，非中國企業居民應收中國企業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除非按照稅務條約或安排扣減。遞延稅項負債已就此根據此等附屬公司將於可見將來就2008年1月1日以來產生的溢利分派的預期股息計提撥備。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之間的對賬：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87,085	320,586
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按各稅務司法權區適用的標準稅率計算	101,264	81,180
中國股息的預扣稅(附註21(b))	14,240	—
不可扣稅開支的影響	1,220	1,615
毋須納稅收入的影響	(1,443)	(655)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影響	991	136
未確認暫時性差額的影響	179	(234)
實際稅項開支	116,451	82,04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7 董事薪酬

參照舊有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第161節並根據新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8條披露的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基本薪金、 津貼及 退休福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郭建新先生	-	1,141	5	-	1,146
郭漢鋒先生	-	563	5	-	568
袁美榮女士	-	436	-	-	436
小計	-	2,140	10	-	2,1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德明先生 ⁽ⁱ⁾	73	-	-	-	73
張龍根先生 ⁽ⁱ⁾	73	-	-	-	73
張照東先生 ⁽ⁱ⁾	46	-	-	-	46
小計	192	-	-	-	192
總計	192	2,140	10	-	2,342

附註：

(i) 於2014年6月2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7 董事薪酬(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郭建新先生	-	602	2	42	646
郭漢鋒先生	-	468	2	36	506
袁美榮女士	-	423	-	30	453
總計	-	1,493	4	108	1,605

年內，本集團概無支付或應付董事或附註8所載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當中任何人士的款項，作為吸引其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8 最高薪酬人士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兩名(2013年:兩名)為董事，其薪酬披露於上文附註7。2014年其餘三名人士(2013年:3名)的薪酬總額如下：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薪酬	3,056	1,6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7
	3,074	1,607

三名(2013年:三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屬以下範圍：

	2014年 人數	2013年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3
1,000,000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2,000,000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9 本公司溢利

本公司本年度綜合溢利包括虧損人民幣15,796,000元(2013年：人民幣17,735,000元)，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乃按年內溢利人民幣270,634,000元(2013年：人民幣238,544,000元)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15,233,877股(2013年：360,000,000股)為基準計算，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有關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股份數目	
	2014年	2013年
註冊成立時發行股份的影響(附註23(c)(i))	1	1
重組時發行股份的影響(附註23(c)(ii))	9,999	9,999
資本化發行的影響(附註23(c)(iv))	359,990,000	359,990,000
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的影響(附註23(c)(iv))	55,233,877	—
	415,233,877	360,000,000

截至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已假設該360,000,000股股份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前已發行，猶如該等股份於截至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整個期間已發行在外。

截至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 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具、 固定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3年1月1日	456,340	103,026	10,423	32,080	601,869	179,912	781,781
添置	-	640	194	125	959	77	1,036
出售	(124,396)	(1,029)	(3,881)	(3,117)	(132,423)	-	(132,423)
於2013年12月31日及 2014年1月1日	331,944	102,637	6,736	29,088	470,405	179,989	650,394
添置	4,873	149	-	1,422	6,444	80	6,524
轉撥至租賃預付款項	-	-	-	-	-	(19,305)	(19,305)
出售	-	(18)	-	(336)	(354)	(53,366)	(53,720)
於2014年12月31日	336,817	102,768	6,736	30,174	476,495	107,398	583,893
累計折舊：							
於2013年1月1日	54,392	61,135	7,838	26,390	149,755	-	149,755
年內扣除	13,139	9,758	777	2,179	25,853	-	25,853
出售時撥回	(5,529)	(535)	(3,680)	(1,367)	(11,111)	-	(11,111)
於2013年12月31日及 2014年1月1日	62,002	70,358	4,935	27,202	164,497	-	164,497
年內扣除	11,675	9,044	701	1,490	22,910	-	22,910
出售時撥回	-	-	-	(327)	(327)	-	(327)
於2014年12月31日	73,677	79,402	5,636	28,365	187,080	-	187,080
賬面淨值：							
於2013年12月31日	269,942	32,279	1,801	1,886	305,908	179,989	485,897
於2014年12月31日	263,140	23,366	1,100	1,809	289,415	107,398	396,813

- (a) 持作自用的樓宇位於中國，按中期租約持有。
- (b) 於2014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62,448,000元(2013年：人民幣269,942,000元)的若干樓宇已質押作為銀行借款抵押(請參閱附註19)。
- (c) 在建工程包括於報告期末尚未完成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12 投資物業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35,613	35,613
添置	—	—
於12月31日	35,613	35,613
累計攤銷：		
於1月1日	7,122	5,935
年內扣除	1,187	1,187
於12月31日	8,309	7,122
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27,304	28,491

- (a) 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按中期租約持有。
- (b) 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質押作銀行借款的抵押品(請參閱附註19)。
- (c)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出租投資物業。有關租約一般初步為期為三至五年，其後可選擇重續租約，並於當日重新協商所有條款。概無任何租約包含或然租金。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未來最低租賃預付款項應收總額如下：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574	1,574
1年後但不超過5年	2,580	1,158
	4,154	2,73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13 租賃預付款項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70,991	54,920
添置	209,693	23,071
轉撥自在建工程	19,305	–
出售	(8,492)	(7,000)
於12月31日	291,497	70,991
累計攤銷：		
於1月1日	5,887	5,023
年內扣除	4,045	1,051
出售時撥回	–	(187)
於12月31日	9,932	5,887
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281,565	65,104

(a) 租賃預付款項指本集團對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於2014年12月31日，土地使用權的餘下期間介乎39至42年。

(b) 於2014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41,051,000元(2013年：人民幣42,032,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已質押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品(請參閱附註19)。

14 投資於一間附屬公司

	本公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計算的非上市股份	–	–

投資成本指於2014年12月31日投資於碧泰環球有限公司的10美元(2013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14 投資於一間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持股份類別均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碧泰環球有限公司 (「碧泰環球」)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1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香港虎都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虎都」)	香港	10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虎都(中國)服飾有限公司 (「虎都服飾」)附註(i)	中國	100,000,000港元	-	100%	批發男裝
虎都(中國)實業有限公司 (「虎都實業」)附註(i)	中國	353,436,677港元	-	100%	製造及批發男裝
惠安虎都科技有限公司 (「惠安科技」)附註(i)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研究及開發

附註：

(i) 所有於中國成立的實體均為外商獨資企業。

15 存貨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包括：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0,284	16,269
在製品	7,072	6,510
製成品	29,919	25,869
	57,275	48,64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22,527	615,616	–	–
應收票據(附註(d))	3,310	–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a)、(b)及(c))	725,837	615,616	–	–
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846	1,602	–	–
其他按金、預付款項及應收款項	1,645	4,108	136	–
	728,328	621,326	136	–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421,901	393,450
超過3個月但於6個月以內	303,936	222,166
	725,837	615,616

貿易應收款項自票據日期起計90至180天內到期。本集團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4(a)。

(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記入撥備賬，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有關款項的機會極微，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與貿易應收款項對銷(請參閱附註2(h)(i))。截至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錄得任何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c) 未減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並無個別或共同被當作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725,837	615,616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眾多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

(d)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指未到期銀行承兌票據。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背書銀行承兌票據附帶人民幣9,500,000元(2013年：無)的追索權。此等銀行承兌票據於自發行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到期。由於本集團僅接納中國主要銀行的銀行承兌票據，故管理層認為，此等票據的信貸風險屬微不足道。因此，有關應收票據於背書票據時取消確認。

17 應收／(付)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付)附屬公司款項結餘屬非交易性質、無抵押、不計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限。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存放於銀行的定期存款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存放於銀行的定期存款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的 銀行定期存款	9,236	—	—	—
銀行及手頭現金	174,018	63,031	10	—
於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3,254	63,031	10	—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後的銀行定期存款	195,873	26,500	—	—
	379,127	89,531	10	—

於2014年12月31日，於中國內地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72,630,000元(2013年：人民幣62,118,000元)。自中國內地匯出資金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相關法規及條例。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存放於銀行的定期存款(續)

(b)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的對賬：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87,085	320,586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折舊	5(c)	24,097	27,040
—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5(c)	4,045	1,051
— 利息開支	5(a)	24,214	24,749
— 利息收入	4	(2,202)	(59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 預付款項的虧損／(收益)	4	268	(2,129)
— 向非僱員作出的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5(c)	2,148	2,988
— 匯兌收益		(400)	(3,983)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增加)／減少		(8,627)	16,263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05,799)	(284,980)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3,837)	53,783
經營所得現金		320,992	154,773

19 銀行借款

(a) 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的銀行借款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265,000	224,000
— 無抵押	80,000	133,000
	345,000	357,00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19 銀行借款(續)

(b) 若干銀行借款乃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該等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b))	262,448	269,942
投資物業(附註12(b))	27,304	28,491
租賃預付款項(附註13(b))	41,051	42,032
	330,803	340,465

(c) 報告期末銀行融資及已動用金額載列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金額	760,000	600,000
銀行借款的已動用融資金額	345,000	357,000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30,312	128,132	—	—
預收款項	6,251	14,049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8,114	106,379	209	—
	244,677	248,560	209	—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算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總額按相關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或按要求	51,025	57,061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79,287	71,071
	130,312	128,132

21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指：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26,341	21,862

(b) 已確認遞延負債：

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與下列各項有關：

	股息的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1日	—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扣除	14,240
於2014年12月31日	14,240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附屬公司未動用的稅項虧損人民幣4,797,000元(2013年：人民幣835,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其中人民幣3,962,000元(2013年：人民幣545,000元)如未動用，將於2019年年底前到期。累計稅項虧損並無確認，乃因在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日後有應課稅溢利以抵銷該等虧損的可能性不大。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1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條例，本集團須就應收其中國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以來所產生的溢利的有關股息，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按稅務條約／安排扣減者除外)。於2014年12月31日，並未確認與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有關的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673,798,000元(2013年：人民幣534,097,000元)，乃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已決定不會於可見未來分派該等溢利。

22 僱員退休福利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參與由中國市及省政府機關籌辦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據此，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18%的比率向計劃供款。本集團已計提所需供款，將於到期時向各相應地方政府機關匯出。地方政府機關負責向計劃所覆蓋的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於香港僱傭條例的司法權區受僱的僱員營辦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由獨立信託人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以每月相關收入30,000港元為限。計劃供款即時歸屬。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就養老金福利付款的重大責任。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3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年初及年末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個別權益組成部分於年初至年末期間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附註	以股份為基礎的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3(c)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3(d)(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3(d)(iv)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3(d)(v)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12月23日 (註冊成立日期)的結餘		-	-	-	-	-	-
註冊成立時發行股份		-	-	-	-	-	-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17,735)	(17,735)
向非僱員作出的權益結算以 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3(d)(v)	-	-	-	8,106	-	8,106
於2013年12月31日及 2014年1月1日的結餘		-	-	-	8,106	(17,735)	(9,629)
年內虧損		-	-	-	-	(15,796)	(15,796)
其他全面收入	23(d)(iv)	-	-	(2,233)	-	-	(2,23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2,233)	-	(15,796)	(18,029)
於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 扣除發行成本	23(c)(iv)	953	347,643	-	-	-	348,596
資本化發行	23(c)(iv)	2,858	(2,858)	-	-	-	-
向非僱員作出的權益結算以 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3(d)(v)	-	-	-	5,566	-	5,566
根據向非僱員作出的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發行的股份	23(d)(v)	-	13,672	-	(13,672)	-	-
於2014年12月31日		3,811	358,457	(2,233)	-	(33,531)	326,50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3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年內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末後建議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6港仙 (相當於約人民幣28分)(2013年：無)	136,317	—

報告期末後建議的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c)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2014年		2013年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2014年1月1日/2013年12月23日(註冊成立日期)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附註i)	38,000,000	380	38,000,000	380
於2014年6月9日增加法定股本(附註iii)	962,000,000	9,620	—	—
	1,000,000,000	10,000	38,000,000	380

	2014年			2013年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時發行股份(附註i)	1	—	—	1	—	—
於重組時發行股份(附註ii)	9,999	—	—	—	—	—
於2014年7月16日進行資本化發行(附註iv)	359,990,000	3,600	2,858	—	—	—
於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附註iv)	120,000,000	1,200	953	—	—	—
	480,000,000	4,800	3,811	1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3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續)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續)

附註：

- (i) 本公司於2013年12月23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及發行入賬列作繳足股款的一股股份。
- (ii) 於2014年1月13日，本公司為理順本集團架構完成重組，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由於進行重組，本公司於2014年1月13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於2014年1月23日，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發行及配發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並入賬列作繳足股款。

- (iii) 根據本公司所有股東於2014年6月9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透過增設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而從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至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iv) 於2014年7月16日，緊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本公司透過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將3,599,9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858,000元)撥充資本的方式，按面值向本公司股東發行359,99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1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按每股3.9港元的價格以首次公開發售方式發行。所得款項1,2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53,000元)指此等普通股的面值，已計入本公司的股本賬。餘下所得款項466,8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70,635,000元)扣除直接應佔股份發行的上市成本人民幣22,992,000元，即人民幣347,643,000元已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本公司的股本增至4,800,000港元，分為4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v) 重組並未於2013年12月31日完成，故於2013年12月31日的股本指香港虎都的股本。

(d) 儲備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本公司股份面值與本公司自發行股份收訖的所得款項的差額。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用於向股東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前提為於緊接建議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當日後，本公司於其債務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到期時有能力償還有關債務。

(ii)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法規，本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須將彼等按中國會計規則及規例釐定的稅後溢利(經抵銷上一個年度的虧損後)的10%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的結餘達註冊資本50%為止。溢利必須先轉撥至儲備，方可用於向母公司作出分派。

法定儲備可於獲得相關機關的批准後用作抵銷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或增加其資本，惟有關發行後的結餘不得少於其註冊資本的2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3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性質及目的(續)

(iii) 資本儲備

於2014年4月30日，應付款項人民幣39,023,000元已獲最終控股方郭建新先生豁免且資本化作資本儲備。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中國內地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有關差額已根據附註2(r)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v)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指僱員以外的人士就本公司上市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公平值，而有關服務乃以本公司的權益工具結算。有關服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確認。於2014年12月31日，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根據本公司於2014年7月16日上市已歸屬。人民幣13,672,000元由以股份為基礎的儲備轉入至股本溢價賬內(2013年：無)。

(e)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4年12月31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總金額為406,470,000港元(2013年：無)。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使其能因應風險水平為產品定價及以合理成本獲取融資，藉以繼續為股東帶來回報並使其他權益持有人受惠。

本集團積極並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較高借貸水平可能帶來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及保障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狀況的轉變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參照其債務狀況監察其資本結構。本集團的策略為保持權益及債務的平衡及確保有充裕營運資金應付其債務責任。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即本集團總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與總資產的比率)為33%(2013年：57%)。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不受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規限。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會產生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本集團所面對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用以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存款。管理層已制訂信貸政策，並會持續監察所面對的該等信貸風險。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會對所有要求信貸額超過一定金額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注重客戶到期還款記錄以及目前的還款能力，並會考慮關於客戶以及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特定資料。貿易應收款項自發出賬單日期起計90至180日內到期。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本集團所面對信貸風險主要受每名客戶本身的個別特性影響，因此，倘本集團與個別客戶頻繁往來，則會出現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於201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14% (2013年：11%) 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的款項，而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36% (2013年：32%) 為應收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款項。

所面對信貸風險上限指各項金融資產於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提供令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財務擔保。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若干背書銀行承兌票據附帶人民幣9,500,000元(2013年：無)的追索權，而有關應收票據於背書時取消確認。由於本集團僅接納中國主要銀行的銀行承兌票據，故管理層認為，此等票據的信貸風險屬微不足道。

有關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所產生信貸風險的進一步定量披露載於附註16。

(ii) 銀行存款

本集團於信貸評級良好的金融機構存放存款，藉此降低所面對信貸風險。鑒於有關銀行獲高信貸評級，管理層預期不會出現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的情況。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的個別營運實體負責其本身的現金管理，包括以現金盈餘進行短期投資及籌措貸款以應付預期的現金需求，惟於借款超過當局預先釐定的若干水平時須獲管理層及董事批准。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並遵守借貸契諾，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充足的融資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

下表列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的剩餘計劃到期情況，乃基於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若為浮息)按報告期末當時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日期：

	本集團				本公司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資產負債表 賬面值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資產負債表 賬面值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一年以上	總計		一年內或 按要求	總計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360,059	-	360,059	345,000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4,677	-	244,677	244,677	209	209	20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	-	9,671	9,671	9,671	
	604,736	-	604,736	589,677	9,880	9,880	9,880	
於2013年12月31日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370,890	-	370,890	357,000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8,560	-	248,560	248,560	-	-	-	
應付最終控股方款項	-	129,175	129,175	129,175	-	-	-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	-	-	-	9,629	9,629	9,629	
	619,450	129,175	748,625	734,735	9,629	9,629	9,62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由銀行借款產生。以浮息及定息發出的借款分別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管理層所監察本集團利率概況載列如下。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借款的利率概況：

	2014年		2013年	
	實際利率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款：				
銀行借款	6.16%	345,000	6.20%	357,000

由於此等銀行貸款於短時間內到期，故此等貸款所產生公平值利率風險被視為不重大。

(d) 貨幣風險

導致產生本集團貨幣風險的貨幣主要為港元及美元。

(i) 所面對貨幣風險

下表詳述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負債所產生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對的主要貨幣風險。所面對風險的金額就呈列按人民幣列示，乃按報告期末即期匯率換算。

	所面對外幣風險(以人民幣列示)			
	2014年		2013年	
	港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後的				
銀行定期存款	-	122,380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	(3,048)
應付最終控股方款項	-	-	(129,175)	-
所面對貨幣風險淨額	-	122,380	(129,175)	(3,04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於2014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倘美元兌人民幣匯率整體上升／下降百分之一，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將分別增加約人民幣918,000元(2013年：減少人民幣1,322,000元)。

上述分析結果為本集團以各自功能貨幣計量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的即時影響總和，按報告期末當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以供呈列。

上述敏感度分析假設匯率變動已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持有的金融工具，而該等金融工具令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對外匯風險。分析乃按與2013年相同的基準作出。

(e) 公平值

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均按與其於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的金額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5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關在建工程(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未償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233,781	234,398
已授權但未訂約	24,048	24,048
	257,829	258,446

(b) 經營租約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60	—
一年後但兩年內	110	—
	770	—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租賃一項物業，初步為期兩年，該期間結束時重新協商所有條款。該等租約概不包括或然租金。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6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關聯方資料外，本集團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來自關聯方擔保

於2013年12月31日，若干銀行借款乃由郭建新先生，為最終控股方及黃東吟女士，為郭建新先生的配偶作擔保。

所有未償擔保已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獲解除。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支付予附註7所披露本公司董事及附註8所披露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款項)如下：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5,516	2,77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4	18
	5,550	2,791

上述薪酬計入「員工成本」(附註5(b))。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7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會不斷評估估計及判斷，並以經驗以及其他因素，包括對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為依據。

主要會計政策的選擇、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其他不明朗因素以及所呈報業績對條件及假設變動的敏感度均為審閱財務報表時所考慮的因素。主要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本集團相信，下列主要會計政策涉及編製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最重大判斷及估計。

(a)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用年期內折舊。本集團根據其對類似資產的經驗，並考慮預期的技術變動後於報告期末審閱資產的可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倘過往估計出現重大變動，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則會作調整。

(b) 減值

倘情況顯示資產的賬面值或不可收回，則該資產可被視為「已減值」，並可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資產的賬面值會定期予以檢討，以評估可收回金額是否已跌至低於賬面值。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其已記錄賬面值或不可收回時，則就該等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下跌，賬面值會減至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釐定使用價值時，有關資產所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乃貼現至其現值，貼現需要對銷量水平、銷售收益及經營成本金額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運用一切可得資料，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約數，包括根據對銷量、銷售收益及經營成本金額的合理且可以證據支持的假設及預測作出的估計。

(c)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成的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該等估計乃基於目前市況及銷售同類產品的經驗作出。假設的任何變動將導致過往年度存貨撇減的金額或相關的撇減轉回增加或減少，並影響本集團的資產淨值。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d)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本集團根據信貸記錄及當前的市況，透過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情況估計其減值撥備。此舉需要使用估計及判斷。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時，便會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動用撥備。倘預期數額與原先估計有所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繼而影響有關估計變動期間的減值虧損。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減值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28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2014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控股方為保永有限公司，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最終控股方為郭建新先生。保永有限公司並無編製公開財務報表。

29 已頒佈但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此等財務報表的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有關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其中以下各項可能與本集團有關。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本集團正評估此等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對首次應用期間造成的預期影響。迄今，其結論為採納該等修訂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新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的規定根據該條例第358節，自本公司於2014年3月3日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即本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開始的財政年度)起落實執行。本集團正評估公司條例變動對初次應用第9部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的估計影響。迄今，有關影響不大可能屬重大，主要影響僅針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資料。

四年概要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818,477	1,108,977	1,452,811	1,672,410
經營溢利	142,445	232,703	345,335	411,299
財務成本	(21,579)	(26,055)	(24,749)	(24,214)
除稅前溢利	120,866	206,648	320,586	387,085
所得稅	(15,074)	(53,728)	(82,042)	(116,451)
年內溢利	105,792	152,920	238,544	270,634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基本	29	42	66	65
攤薄	29	42	66	65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743,616	721,839	579,492	710,126
流動資產	456,435	467,591	759,505	1,164,730
流動負債	885,206	718,778	627,422	616,018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428,771)	(251,187)	132,083	548,71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14,845	470,652	711,575	1,258,838
非流動負債	129,758	129,784	129,175	14,240
資產淨值	185,087	340,868	582,400	1,244,598
資本及儲備				
資本	11	11	11	3,811
儲備	185,076	340,857	582,389	1,240,787
總權益	185,087	340,868	582,400	1,244,598